

附件 1

高校毕业生毕业去向分类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毕业去向	就业监测指标	
就 业	单位就业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单位就业率=单位就业数/毕业生总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单位就业率+自主创业率+自由职业率+升学率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应征义务兵		
		国家基层项目		
		地方基层项目		
	自主创业	自主创业	自主创业率=自主创业数/毕业生总数	
	自由职业	自由职业	自由职业率=自由职业数/毕业生总数	
升 学	升学	境内升学	升学率=升学数/毕业生总数	
		境外留学		
未就业	待就业	待就业	待就业率=待就业数/毕业生总数	
	暂不就业	不就业拟升学	暂不就业率=暂不就业数/毕业生总数	
		其他暂不就业		

说明：灵活就业率采取新的监测口径。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的意见》（国办发〔2020〕27号），灵活就业包括个体经营、非全日制以及新就业形态等就业方式。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率=（单位性质为个体工商户的单位就业毕业生数+自由职业毕业生数+电子商务创业毕业生数+个体工商户创业毕业生数）/毕业生总数。

高校毕业生毕业去向界定及标准

一级分类	毕业去向	毕业去向界定	审核依据
就 业	1.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编码 10)	(1) 与就业单位签订省级就业部门统一制定的就业协议书, 且盖有单位人力资源(人事)部门公章或单位行政公章。就业单位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企业、个体经济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	依据签订的省级就业部门统一制定的就业协议书(含电子协议书, 其中由用人单位发起的线上签约生成的电子协议书无需盖章)或相关制式协议书
		(2) 具有人事调配权限的单位出具的接收毕业生及其人事关系(档案、户口、党团组织关系等)的录用接收函	依据用人单位出具的录用接收函、公示材料
		(3) 定向、委托培养毕业生回原定向、委托培养单位(地区)就业	依据毕业生与定向委培单位(地区)签订的定向、委培协议
		(4) 部队招收军士或文职人员	依据招收军士或文职人员协议书
		(5) 医学规培生	依据与规培基地签订的协议书
		(6) 国际组织任职	依据国际组织出具的接收材料
		(7) 出国、出境就业	依据国(境)外用人单位出具的接收证明或出国签证文件
	2.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编码 11)	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相关解释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十六、十八、十九条
	3.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编码 12)	用人单位不签订就业协议或劳动合同, 仅提供聘用证明等证明材料	依据用人单位出具的聘用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聘用证明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应包含离校后聘用期限

一级分类	毕业去向	毕业去向界定	审核依据
就 业			不低于 6 个月、工资收入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等内容，由院、校两级就业部门负责人同志审核签字（章）
	4.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指被高校、科研机构或企业聘用作为博士后、科研辅助研究、实验技术、技术经理人、学术助理、财务助理等，包含以下两种情况	
		(1)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编码 271）	依据高校、科研机构或企业出具的证明，薪酬需达到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2) 博士后入站（编码 272）	依据劳动（聘用）合同、协议书、接收函、商调函、《博士后研究人员备案证明》
	5.应征义务兵（编码 46）	应征义务兵	依据预定兵通知书或入伍通知书
	6.国家基层项目	(1) 国家特岗教师（编码 501）	依据签订的省级就业部门统一制定的就业协议书（含电子协议书）或相关制式协议书、录用单位出具的录用文件、有关部门出具的接收证明、公示材料
		(2) 三支一扶（编码 502）	
		(3) 西部计划（编码 503）	
		(4) 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编码 504）	
	7.地方基层项目	(1) 地方特岗教师（编码 511）	
		(2) 地方选调生（编码 512）	
		(3) 农技特岗（编码 513）	
		(4) 乡村教师（编码 515）	
(5) 其它地方基层项目（编码 519）			
8.自主创业	指创立企业（包括参与创立企业），或是企业的所有者、管理者。包括个体经营和合伙经营两种类型，包含以下四种情况		
	(1) 创立公司（编码 751）	依据创立企业的工商执照、股权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一级分类	毕业去向	毕业去向界定	审核依据
		(2) 在孵化机构创业 (编码 752)	未创立公司, 依据与孵化机构签订的协议或孵化机构提供的证明材料
		(3) 个体工商户创业 (编码 753)	依据工商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4) 电子商务创业 (编码 754)	未创立公司, 依据网店网址、网店信息截图和交易流水等可反映网店正常经营状态的证明材料
	9. 自由职业 (编码 76)	指以个体劳动为主的一类职业, 如作家、自由撰稿人、翻译工作者、中介服务工作者、某些艺术工作者、互联网营销工作者、全媒体运营工作者、电子竞技工作者等	依据毕业生本人签字确认的证明材料, 材料需说明从事的职业内容、收入情况等, 收入需达到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由院、校两级就业部门负责人同志审核签字 (章)
升 学	10. 境内升学	(1) 研究生 (编码 801)	依据拟录取名单、录取院校调档函或录取通知书
		(2) 第二学士学位 (编码 802)	
		(3) 专科升普通本科 (编码 803)	
	11. 境外留学 (编码 85)	毕业生出国、出境留学	依据国 (境) 外高校录取通知书
未就业	12. 待就业	指有就业意愿但尚未就业, 包含以下七种情况	
		(1) 暂未登记或上报 (编码 700): 毕业去向信息初始状态	
		(2) 求职中 (编码 701): 正在择业, 尚未落实工作单位	
		(3) 签约中 (编码 702): 已确定就业意向, 准备正式签订协议或合同	
		(4) 拟参加公招考试 (编码 703): 准备参	

一级分类	毕业去向	毕业去向界定	审核依据
		加公务员、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	
		(5) 拟创业(编码 704): 准备创业, 尚未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 拟创立的实体尚未开始实际运营	
		(6) 拟应征入伍(编码 705): 准备应征入伍, 尚未被批准	
		(7) 就业见习(编码 706): 参与未就业见习项目	
	13.不就业拟升学(编码 71)	暂时不想就业, 准备境内升学	
	14.其他暂不就业	(1) 暂不就业(编码 721): 暂时不想就业等无就业意愿的毕业生	
		(2) 拟出国出境(编码 722): 暂时不想就业, 准备出国出境学习或工作	

说明: 1.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自由职业” 中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参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的《全国各地区最低工资标准情况》。

2. 在“待就业” “暂不就业” 数据填报中, 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单位名称、单位性质、单位行业、单位所在地、工作职位类别、单位联系人电话无需填写。

3. 境外留学(编码 85) 数据填报中, 留学院校中文名称、留学院校外文名称、留学国家/地区、留学专业中文名称、留学专业外文名称、留学学历必填。